

立法會十三題：香港少林武術文化中心

* * * * *

以下為今日(三月十一日)立法會會議上劉健儀議員的提問和民政事務局局長曾德成的書面答復：

問題：

據報，曾經盛極一時並吸引世界各地不少武術愛好者報讀及游客參觀的香港少林武術文化中心(少林中心)，因為管理出現問題，在農曆年前已經風光不再；授武的少林僧人已全部離去、武術課程亦全面暫停，甚至廣受游人歡迎的特色齋菜服務亦陷于半停頓狀態。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一)鑑於民政事務局早年協助籌建這所位于大澳的武術中心的目的，是要推廣中國悠久的少林武術文化及精神，以及令其結合大澳古樸自然的風貌而成爲特色旅游點，當局自少林中心在二〇〇六年啓用至今，有否留意及跟進少林中心的管理及運作情況；若有，情況為何；若沒有，原因為何；

(二)當局會否提供協助，使少林中心能够重新順暢運作，繼續宏揚武術及促進大澳的旅游業和經濟；及

(三)據報，香港少林寺正向政府申請撥地五萬平方米，用作興建一所規模媲美河南嵩山少林寺的寺院及少林樂園，以提供在港學武修禪的機會，當局會否同樣地積極支持該計劃以推廣少林武術文化；若會，如何確保該計劃順暢運作，以及如何避免再次出現類似少林中心運作幾乎陷于癱瘓的情況？

答復：

主席：

當局就問題的各部份，回復如下：

(一)及(二)香港少林武術文化中心(中心)于二〇〇六年啓用以來，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一直與中心的營運者香港各界文化促進會(文促會)保持聯絡。文促會已公開澄清，有關傳媒報導指中心運作癱瘓並非屬實；及

(三)若有團體需要土地興建設施作政府／團體／社區用途，包括宗教用途，特區政府會因應每宗個案的實際情況儘量提供協助。就香港少林寺申請土地建寺的

計劃，民政事務局正在詳細研究當中細節，并已就相關事項要求香港少林寺提供資料。若申請團體所提供的資料顯示建議具備進一步探討的條件，規劃署會作選址研究。根據選址研究結果，香港少林寺可向地政總署申請批地。地政總署會諮詢有關政策局及部門以處理申請。如申請獲批，地契條件會規定有關土地的指定用途，并包括「開始運作」條款及「終止或縮減規定土地用途」條款，以確保有關土地得到適切的運用。

完

2009年3月11日（星期三）